

证券代码：831231

证券简称：佳保安全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徐卫东、周萍于深圳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90 万元，2019 年 5 月 14 日经兴业银行审批增加授信额度 110 万，最终授信额度为 6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14 日至 2020 年 5 月 6 日止，利率为 6.0538%，担保方式为实际控制人徐卫东及其配偶周萍以其自有房产为公司贷款授信提供抵押担保以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予以补充确认。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3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徐卫东和周萍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回避表决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徐卫东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南海东部石油公司宿舍

2. 自然人

姓名：周萍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南海东部石油公司宿舍

（二）关联关系

徐卫东持有公司股份 7,255,834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 46.90%，同时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周萍持有公司股份 3,285,1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 21.24%，同时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徐卫东和周萍为夫妻关系，均属于公司关联方。本次担保构成了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关联方未收取公司担保及其它费用，为公司纯受益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600 万元，借款期限拟自 2019 年 5 月 14 日至 2020 年 5 月 6 日止，年利率为 6.0538%，担保方式为实际控制人徐卫东及其配偶周萍以其自有房产为公司贷款授信提供抵押担保以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超出的累计金额及超出预计金额的原因

2019 年 3 月 20 日公司与徐卫东、周萍签订协议，以其自有房产为公司贷款授信提供抵押担保以及连带责任保证，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90 万元。2019 年 5 月 14 日经兴业银行审批最终授信额度为 600 万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5 日